檔 號: 保存年限: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: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
承辦人:葉士明

電話: 03-5216121 #233

電子信箱:010100@ems. hccg. gov. tw

受文者: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5年3月31日 發文字號:府民禮字第1050058115號

速別:普通件

裝

訂

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(0058115A00_ATTCH2.pdf)

主旨:檢送公告本市轄內新竹市懷恩生命紀念館納骨塔四樓增設

納骨櫃啟用公告文,惠請公告周知,請查照。

說明:依據殯葬管理條例第20條規定辦理。

正本: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 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

政府、福建省連江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

副本:本府民政處 電2016-03-31文 16:22:10章

第1頁, 共1頁

1050058115